

汪曾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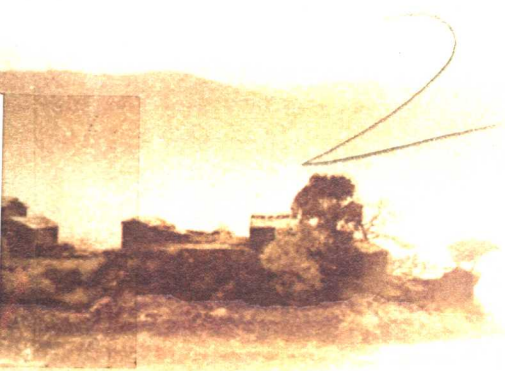
汪曾祺

京华出版社

为代表的『京派』审美趋向，那份感觉好比繁忙之余悠闲地品

中。读他的文章，那份感觉好比繁忙之余悠闲地品
 而安。题目就透出了一种闲情逸致的情趣。
 他把自个儿被错打成右派的苦难写成了『三生有幸』。
 他下放时，切身体会了劳动是沉重的负担。
 他下帽子后回到所里，与铃薯品种的人，全国的无第二的吃过这么

随遇而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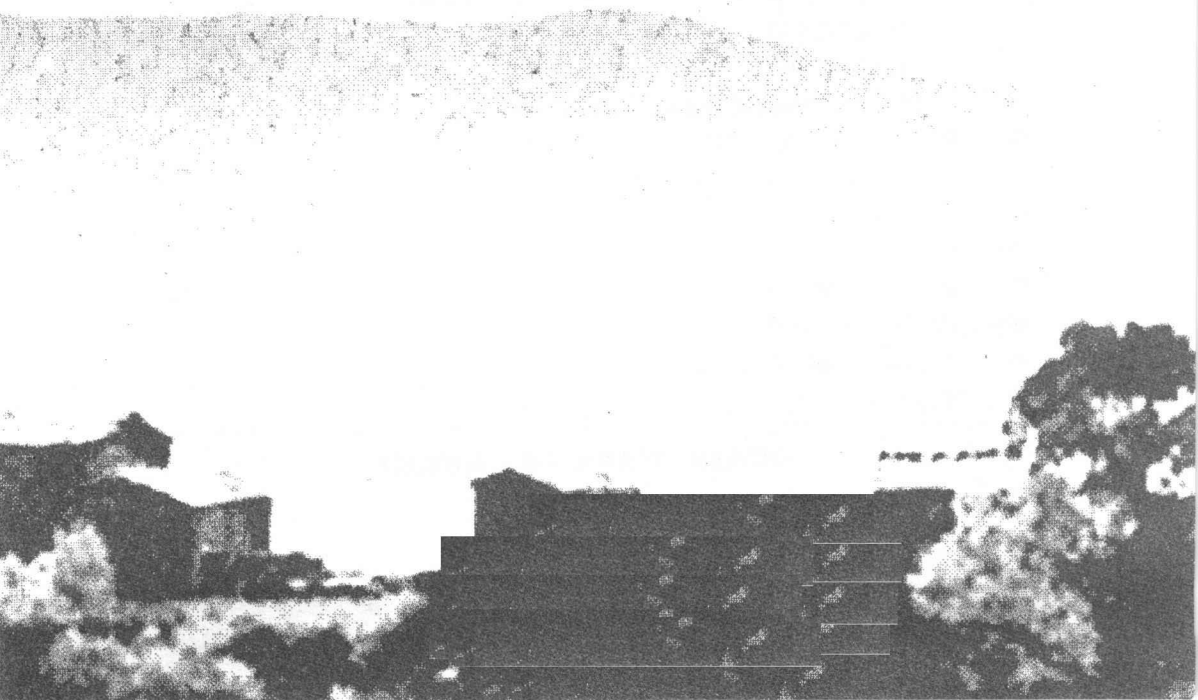
感悟名家经典散文

随遇而安

汪曾祺

主编：傅光明

京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随遇而安/汪曾祺著.傅光明主编.—北京:京华出版社,2005
(感悟名家经典散文)

ISBN 7-80724-090-3

I.随... II.汪... III.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67049 号

随遇而安

著 者 ☐汪曾祺

主 编 ☐傅光明

策 划 ☐王金文 华飞

责任编辑 ☐和庚方 魏龙

责任印制 ☐和庚方 魏龙

装帧设计 ☐虚竹堂

出版发行 ☐京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 13 号楼 2 层 100011)

(010)64258473 64255036 64243832 (发行部)

(010)64258472 (编辑部)

E-mail:80600pub@bookmail.gapp.gov.cn

印 刷 ☐化学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787mm×960mm 1/16

字 数 ☐190 千字

印 张 ☐19

印 数 ☐0001~6000

出版日期 ☐2005 年 7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724-090-3/I·170

定 价 ☐24.80 元

京华版图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

汪曾祺

(1920-1997)：江苏高邮人。1942年昆明西南联合大学毕业后，在昆明、上海任中学国文教员和历史博物馆职员。1946年起在杂志上发表小说。1952年后，在北京文联、中国民间文学研究会工作。1956年调北京剧团（后改北京京剧院）任编剧。短篇小说《受戒》和《大淦记事》曾获奖。主要著作有：小说集《邂逅集》、《羊舍的夜晚》、《寂寞与温暖》、《汪曾祺短篇小说选》、《晚饭花集》、《寂寞与温暖》、《塔上随笔》、文学评论集《晚翠文谈》等。《茱萸集》、散文集《蒲桥集》、《塔上随笔》、《塔上随笔》、文学评论集《晚翠文谈》等。



关于作者 汪曾祺 (1920~1997):江苏高邮人。1943年昆明西南联合大学毕业后,在昆明、上海任中学国文教员和历史博物馆职员。1946年起在杂志上发表小说。1950年后,在北京文联、中国民间文学研究会工作。1962年调北京京剧团(后改北京京剧院)任编剧。短篇小说《受戒》和《大淖记事》曾获奖。主要著作有:小说集《邂逅集》、《羊舍的夜晚》、《汪曾祺短篇小说选》、《晚饭花集》、《寂寞与温暖》、《茱萸集》,散文集《蒲桥集》、《塔上随笔》,文学评论集《晚翠文谈》等。

感悟经典

傅光明

中国向有斗士和隐士两类散文家,其最大区别在于斗士把散文当利剑,隐士拿散文当雕刀。斗士惯有特立独行,宁为玉碎的血性,也许他的剑术并不高明,却一定要刺中要害。“特殊的时代一定会产生特殊的文体”,鲁迅式与茅盾式散文的现实性和战斗性,实在是他们当时所处的那个时代的造物。要在他们的散文里寻觅矫情自饰的小情调,小惆怅,“小摆设”,则不免徒费无益。他们是把散文当“投枪”和“匕首”的,才不会把它变成高人逸士手里的小玩意,去“专论苍蝇之微”。正如阿英所说:“在中国的小品文活动中,为了社会的巨大目标的作家,在努力的探索着这条路的,除茅盾、鲁迅而外,似乎还没有第三个人。”

因而,正当大时代而一味地“品赏”“幽默”与“闲适”,就显得十分不合时宜了。不是吗?曾几何时,“幽默”的老舍就遇到过难堪的尴尬,他怎会想到“幽默”竟会给他带来“危险”!他那篇《“幽默”的危险》既是一次辩白,也是在为一己的“幽默”正名。这自然起因于鲁迅对林语堂所办《论语》半月刊的批评,而老舍当时常给《论语》写稿。当国家身处内忧外患之际,林语堂倡导“幽默”、“性灵”,“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自然便有了专事玩弄之嫌。眼里从不揉沙子的鲁迅,批评林语堂将幽默导向“将屠户的凶残,使大家化为一笑,收场大吉。”也就顺理成章。可要是单从鲁迅1934年6月18日写给台静农的那封信来看,他当时对老舍的幽默是更看不上眼的。他说:“文坛,则刊物杂出,大都属于‘小品’。此为林公语堂所提倡,盖骤见宋人语录,明人小品,所未前闻,遂以为宝,而其作品,则已远不如前矣。如此下去,恐将与老舍半农,归于一丘。其实,则真所谓‘是亦不可以已乎’者也。”这实在有点冤枉了老舍,因为即便当时来说,老舍与林语堂的幽默路数也毕竟是有区别的,“林语堂的文章是幽默而带滑稽,老舍则幽默而带严肃。”

与鲁迅相比,郁达夫要豁达许多,他认为,“清谈,闲适,与幽默,何尝也不可以追随时代而进步呢?”可见,在他眼里,一个作家是否追随时代而进步,并不在乎他的“文调”是“性灵”、“闲适”、“幽默”的,还是道文壮节、挥戈反日的。其实,鲁迅也并不像有些人出于逆反心理想象的那样,是只会“横眉冷对”的“铁板”一块。在散文写作理念上,他还是蛮“前卫”的。他认为散文只要达到了真情实感的流露,写作上“是大可以随便的,有破绽也不妨。”同时,鲁迅的深刻犀利却也是旁人所望尘莫及的,他一针见血地指出,散文的幻灭在于“模样装得真。”换言之,在鲁迅看来,散文最贵在“真”,尤忌“瞒”和“骗”

的装腔作势。

散文写作又实在是多元的,远非“斗士”、“隐士”两类可以囊括。恰如梁实秋所说,“有一个人就有一种散文。”以鲁迅、周作人虽为血缘兄弟,却“文调”迥异,即可见事实也是如此。一个人的散文写成什么样,或他会如何来写,跟他的散文观,其实也就是性格,是血脉相连的。所以,梁实秋强调,散文的“文调就是那个人。”“文调的美纯粹是作者性格的流露。”他以为“散文是没有一定格式的,是最自由的。”要“美在适当”。周作人则率先提出,现代散文是“记述的,是艺术性的,又称作美文,”且“须用自己的文句与思想。”朱自清主张“意在表现自己”,崇尚写“独得的秘密”。

再比如,沈从文一味要在散文里“写我自己的心和梦的历史。”并特别强调,“把文学附庸于一个政治目的下,或一种道德名义下,不会有好文学。用文学说教,根本已失去了文学的意义了。”坚持文学的纯艺术性,像他的同道何其芳、李广田、萧乾,直至他的弟子汪曾祺,均如是;章依萍则代表“海派”作家直言不讳地表示,“所谓文人的著作,在高雅之士看来,诚为不朽之大业,而在愚拙之我看来,在资本主义之下,一切的著作,无非皆是商品而已。”坚持文学的商品性。像与之归于一派的张爱玲、苏青等,也都明确地说,他们是为生活、为钱而写作。在今天看来,即便是为稻粮谋,却写得一手好文章,已无可厚非,不太再会被轻易指摘为思想格调不高或人品低下了。

正是从这个角度也说明,诚如梁遇春所说,“自从有小品文以来,就有许多小品文的定义,当然没有一个是完全对的。”可我还是最心仪他以26岁年轻生命留下的那份洒脱与率真,以及只能是天赋的灵性与悟感。他以为,散文就是“用轻松的文笔,随随便便地来谈人生。”而且,比起诗来,散文“更是洒脱,更胡闹些罢!”我颇以为然。

其实,追踪20世纪中国现代散文的足迹,无论是早期的“语丝派”,“论语派”,赞美母爱的“冰心体”,“跑野马”的徐志摩散文,还是被一度奉为新经典的杨朔、秦牧、刘白羽三家散文,直至海峡对岸立志要“剪掉散文的辫子”的余光中,甚或近来的“大文化散文”也好,“小女人散文”也罢,至少在一点上是一致的,即“我手写我口”。不管何种“文调”,无论向杂文倾斜的硬邦邦抨击时政的,还是抒情感怀到软绵绵无病呻吟的,或触景生情得悲歌哀怨、如泣如诉的,散文在某种程度上,是可以作为灵魂的避难所或精神的栖息地而存在的。艺术是独立的,散文须是个性的。

2005年5月23日于中国现代文学馆

目 录

1	花园
8	昆明的雨
11	夏天
14	冬天
17	我的家乡
23	夏天的昆虫
26	人间草木
30	北京人的遛鸟
33	北京的秋花
37	草木春秋
44	淡淡秋光
	四方食事
48	吃食和文学

随
遇
而
安

汪
曾
祺

1



55	四方食事
62	故乡的食物
79	昆明菜
87	五味
85	肉食者不鄙
89	鱼我所欲也
92	豆腐
98	贴秋膘
101	栗子
104	豆汁儿
106	寻常茶话
	自得其乐
111	西山客话
116	四川杂忆
127	初访福建
134	天山行色
150	湘行二记



157	胡同文化
161	国子监
167	自得其乐
	七载云烟
173	泡茶馆
180	七载云烟
190	跑警报
196	西南联大中文系
200	新校舍
206	沈从文先生在西南联大
212	星斗其文，赤子其人
220	金岳霖先生
224	老舍先生
228	赵树理先生
232	闻一多先生上课



随遇而安

- | | |
|-----|--------------|
| 234 | 我的祖父祖母 |
| 240 | “无事此静坐” |
| 242 | 我的父亲 |
| 248 | 我的母亲 |
| 252 | 多年父子成兄弟 |
| 255 | 随遇而安 |
| 262 | 我的家 |
| 270 | 我的创作生涯 |
| 277 | 认识到的和没有认识的自己 |
| 284 | 祈难老 |
| 287 | 文章杂事 |
| 291 | 《汪曾祺小品》自序 |

花 园

茱萸小集二

在任何情形之下,那座小花园是我们家最亮的地方。虽然它的动人处不是,至少不仅在于这点。

每当家像一个概念一样浮现于我的记忆之上,它的颜色是深沉的。

祖父年轻时建造的几进,是灰青色与褐色的。我自小养育于这种安定与寂寞里。报春花开放在这种背景前是好的。它不至被晒得那么多粉。固然报春花在我们那儿很少见,也许没有,不像昆明。

曾祖留下的则几乎是黑色的,一种类似眼圈上的黑色(不要说它是青的)里面充满了影子。这些影子足以使供在神龛前的花消失。晚间点上灯,我们常觉那些布灰布漆的大柱子一直伸拔到无穷高处。神堂屋里总挂一只鸟笼,我相信即是现在也挂一只的。那只青裆子永远眯着眼假寐(我想它做个哲学家,似乎身子太小了)。只有巳时将尽,它唱一会,洗个澡,抖下一团小雾在伸展到廊内片刻的夕阳光影里。

一下雨,什么颜色都郁起来,屋顶,墙,壁上花纸的图案,甚至鸽子:铁青



子,瓦灰,点子,霞白。宝石眼的好处这时才显出来。于是我们,等斑鸠叫单声,在我们那个园里叫。等着一棵榆梅稍经一触,落下碎碎的瓣子,等着重新着色后的草。

我的脸上若有从童年带来的红色,它的来源是那座花园。

我的记忆有菖蒲的味道。然而我们的园里可没有菖蒲呵?它是哪儿来的,是哪些草?这是一个无法解决的问题。但是我此刻把它们没有理由的纠在一起。

“巴根草,绿茵茵,唱个唱,把狗听。”每个小孩子都这么唱过吧。有时甚么也不做,我躺着,用手指绕住它的根,用一种不露锋芒的力量拉,听顽强的根胡一处一处断。这种声音只有拔草的人自己才能听得。当然我嘴里是含着一根草了。草根的甜味和它的似有若无的水红色是一种自然的巧合。

草被压倒了。有时我的头动一动,倒下的草又慢慢站起来。我静静的注视它,很久很久,看它的努力快要成功时,又把头枕上去,嘴里叫一声“嗯”!有时,不在意,怜惜它的苦心,就算了。这种性格呀!那些草有时会吓我一跳的,它在我的耳根伸起腰来了,当我看天上的云。

我的鞋底是滑的,草磨得它发了光。

莫碰臭芝麻,沾惹一身,瞎,难闻死人。沾上身子,不要用手指去拈。用刷子刷。这种籽儿有带钩儿的毛,讨厌死了。至今我不能忘记它:因为我急于要捉住那个“都溜”(一种蝉,叫的最好听),我举着我的网,蹑手蹑脚,抄近路过去,循它的声音找着时,拍,得了。可是回去,我一身都是那种臭玩意。想想我捉过多少“都溜”!

我觉得虎耳草有一种腥味。

紫苏的叶子上的红色呵,暑假快过去了。

那棵大垂柳上常常有天牛,有时一个,两个的时候更多。它们总像有一桩事情要做,六只脚不停的运动,有时停下来,那动着的便是两根有节的触须了。我们以为天牛触须有一节它就有一岁。捉天牛用手,不是如何困难工

作,即使它在树枝上转来转去,你等一个合适地点动手。常把脖子弄累了,但是失望的时候很少。这小小生物完全如一个有教养惜身份的绅士,行动从容不迫,虽有翅膀可从不想到飞;即是飞,也不远。一捉住,它便吱吱扭扭的叫,表示不同意,然而行为依然是温文尔雅的。黑地白斑的天牛最多,也有极瑰丽颜色的。有一种还似乎带点玫瑰香味。天牛的玩法是用线扣在脖子上看它走。令人想起……不说也好。

蟋蟀已经变成大人玩意了。但是大人的兴趣在斗,而我们对于捉蟋蟀的兴趣恐怕要更大些。我看过一本秋虫谱,上面除了苏东坡米南宫,还有许多济颠和尚说的话,都神乎其神的不大好懂。捉到一个蟋蟀,我不能看出它颈子上的细毛是瓦青还是朱砂,它的牙是米牙还是菜牙,但我仍然是那么欢喜。听,嚙嚙嚙嚙,哪里?这儿是的,这儿了!用草掏,手扒,水灌,嚙,蹦出来了。顾不得螺螺藤拉了手,扑,追着扑。有时正在外面玩得很好,忽然想起我的蟋蟀还没喂呐,于是赶紧回家。我每吃一个梨,一段藕,吃石榴吃菱,都要分给它一点。正吃着晚饭,我的蟋蟀叫了。我会举着筷子听半天,听完了对父亲笑笑,得意极了。一捉蟋蟀,那就整个园子都得翻个身。我最怕翻出那种软软的鼻涕虫。可是堂弟有的是办法。撒一点盐,立刻它就化成一摊水了。

有的蝉不会叫,我们称之为哑巴。捉到哑巴比捉到“红娘”更坏。但哑巴也有一种玩法。用两个马齿苋的瓣子套起它的眼睛,那是刚刚合适的,仿佛马齿苋的瓣子天生就为了这种用处才长成那么个小口袋样子,一放手,哑巴就一直向上飞,决不偏斜转弯。

蜻蜓一个个选定地方息下,天就快晚了。有一种通身铁色的蜻蜓,翅膀较窄,称“鬼蜻蜓”。看它款款的飞在墙角花阴,不知甚么道理,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难过。

好些年看不到土蜂了。这种蠢头蠢脑的家伙,我觉得它也在花朵上把屁股擦来擦去的,有点不配,因此常常愚弄它。土蜂是在泥地上掘洞当作窠的。看它从洞里把个有绒毛的小脑袋钻出来(那神气像个东张西望的近视眼),嗡,飞出去了,我使用一点点湿泥把那个洞封好,在原来的旁边给它重掘一个,等着,一会儿,它拖着肚子回来了,找呀找,找到我掘的那个洞,钻进去,



看看,不对,于是在四近大找一气。我会看着它那副急样笑个半天。或者,干脆看它进了洞,用一根树枝塞起来,看它从别处开了洞再出来。好容易,可重见天日了,它老先生于是坐在新大门旁边息息,吹吹风。神情中似乎是生了一点气,因为到这时已一声不响了。

祖母叫我们不要玩螳螂,说是它吃了土谷蛇的脑子,肚里会生出一种铁线蛇,缠到马脚脚就断,甚么东西一穿就过去了,穿到皮肉里怎么办?

它的眼睛如金甲虫,飞在花丛里五月的夜。

故乡的鸟呵。

我每天醒在鸟声里。我从梦里就听到鸟叫,直到我醒来。我听得出几种极熟悉的叫声,那是每天都叫的,似乎每天都在那个固定的枝头。

有时一只鸟冒冒失失飞进那个花厅里,于是大家赶紧关门,关窗子,吆喝,拍手,用书扔,竹竿打,甚至把自己帽子向空中摔去。可怜的东西这一来完全没了主意,只是横冲直撞的乱飞,碰在玻璃上,弄得一身蜘蛛网,最后大概都是从两椽之间空隙脱走。

园子里时时晒米粉,晒灶饭,晒碗儿糕。怕鸟来吃,都放一片红纸。为了这个警告,鸟儿照例就不来,我有时把红纸拿掉让它们大吃一阵,到觉得它们太不知足时,便大喝一声赶去。

我为一只鸟哭过一次。那是一只麻雀或是麻雀。也不知从甚么人处得来的,欢喜的了不得,把父亲不用的细篾笼子挑出一个最好的来给它住,配一个最好的雀碗,在插架上放了一个荸荠,安了两根风藤跳棍,整整忙了半天。第二天起得格外早,把它挂在紫藤架下。正是花开的时候,我想是那全园最好的地方了。一切弄得妥妥当当后,独自还欣赏了好半天,我上学去了。一放学,急急回来,带着书便去看我的鸟。笼子掉在地下,碎了,雀碗里还有半碗水,“我的鸟,我的鸟呐!”父亲正在给碧桃花接枝,听见我的声音,忙走过来,把笼子拿起来看看,说“你挂得太低了,鸟在大伯的玳瑁猫肚子里了”。哇的一声,我哭了。父亲推着我的头回去,一面说“不害羞,这么大人了”。

有一年,园里忽然来了许多夜哇子。这是一种鹭鸶属的鸟,灰白色,据说

它们头上那根毛能破天风。所以有那么一种名，大概是因为它的叫声如此吧。故乡古话说这种鸟常带来幸运。我见它们吃吃喳喳做窠了，我去告诉祖母，祖母去看了看，没有说什么话。我想起它们来了，也有一天会像来了一样又去了的。我尽想，从来处来，从去处去，一路走，一路望着祖母的脸。

园里什么花开了，常常是我第一个发现。祖母的佛堂里那个铜瓶里的花常常是我换新。对于这个孝心的报酬是有需掐花供奉时总让我去，父亲一醒来，一股香气透进帐子，知道桂花开了，他常是坐起来，抽支烟，看着花，很远远的想着甚么。冬天，下雪的冬天，一早上，家里谁也还没有起来，我常去园里摘一些冰心腊梅的朵子，再掺着鲜红的天竺果，用花丝穿成几柄，清水养在白磁碟子里放在妈(我的第一个继母)和二伯母妆台上，再去上学。我穿花时，服伺我的女佣人小莲子，常拿着掸帚在旁边看，她头上也常戴着我的花。

我们那里有这么个风俗，谁拿着掐来的花在街上走，是可以抢的，表姐姐们每带了花回去，必是坐车。她们一来，都得上园里看看，有甚么花开的正好，有时竟是特地为花来的。掐花的自然又是我。我乐于干这项差事。爬在海棠树上，梅树上，碧桃树上，丁香树上，听她们在下面说“这枝，唉，这枝这枝，再过来一点，弯过去的，喏，唉，对了对了！”冒一点险，用一点力，总给办到。有时我也贡献一点意见，以为某枝已经盛开，不两天就全落在台布上了，某枝花虽不多，样子却好。有时我陪花跟她们一道回去，路上看见有人看过这些花一眼，心里非常高兴。碰到熟人同学，路上也会分一点给她们。

想起绣球花，必连带想起一双白缎子绣花的小拖鞋，这是一个小姑娘房中东西。那时候我们在一处玩，从来只叫名字，不叫姑姑。只有时写字条时如此称呼，而且写到这两个字时心里颇有种近于滑稽的感觉。我轻轻揭开门帘，她自己若是不在，我便看到这两样东西了。太阳照进来，令人明白感觉到花在吸着水，仿佛自己真分享到吸水的快乐。我可以坐在她常坐的椅子上，随便找一本书看看，找一张纸写点甚么，或有心无意的画一个枕头花样，把一切再恢复原来样子不留甚么痕迹，又自去了。但她大都能发觉谁来了。到第二天碰到，必指着手说“还当我不知道呢。你在我绷子上戳了两针，我要



拆下重来了！”那自然是吓人的话。那些绣球花，我差不多看见它们一点一点的开，在我看书作事时，它会无声的落两片在花梨木桌上。绣球花可由人工着色。在瓶里加一点颜色，它便会吸到花瓣里。除了大红的之外，别种颜色看上去都极自然。我们常以骗人说是新得的异种。这只是一种游戏，姑姑房里常供的仍是白的。为甚么我把花跟拖鞋画在一起呢？真不可解。——姑姑已经嫁了，听说日子极不如意。绣球快开花了，昆明渐渐暖起来。

花园里旧有一间花房，由一个花匠管理。那个花匠仿佛姓夏。关于他的机伶促狭，和女人方面的恩怨，有些故事常为旧日佣仆谈起，但我只看到他常来要钱，样子十分狼狈，局局促促，躲避人的眼睛，尤其是说他的故事的人的。花匠离去后，花房也跟着改造园内房屋而拆掉了。那时我认识花名极少，只记得黄昏时，夹竹桃特别红，我忽然又害怕起来，急急走回去。

我爱逗弄含羞草。触遍所有叶子，看都合起来了，我自低头看我的书，偷眼瞧它一片片的开张了，再猝然又来一下。他们都说这是不好的，有甚么不好呢。

荷花像是清明栽种。我们吃吃螺蛳，抹抹柳球，便可看佃户把马粪倒在几口大缸里盘上藕秧，再盖上河泥。我们在泥里找蚬子，小虾，觉得这些东西搬了这么一次家，是非常奇怪有趣的事。缸里泥晒干了，便加点水，一次又一次，有一天，紫红色的小蓰子冒出来了水面，夏天就来了。赞美第一朵花。荷叶上花拉花拉响了，母亲便把雨伞寻出来，小莲子会给我送去。

大雨忽然来了。一个青色的闪照在槐树上，我赶紧跑到柴草房里去。那是距我所在处最近的房屋。我爬上堆近屋顶的芦柴上，听水从高处流下来，响极了，匍——，空心的老桑树倒了，葡萄架塌了，我的四近越来越黑了，雨点在我头上乱跳。忽然一转身，墙角两个碧绿的东西在发光！哦，那是我常看见的老猫。老猫又生了一群小猫了。原来它每次生养都在这里。我看它们攒着吃奶，听着雨，雨慢慢小了。

那棵龙爪槐是我一个人的。我熟悉它的一切好处，知道哪个枝子适合哪